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三十八章，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監管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有關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事宜。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

(除另有註明外，於本公告中的財務數字均以港元為單位)

##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季度業績

董事會提呈集團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 財務摘要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變幅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變幅
<b>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b>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63.8	53.1	20%	55.2	46.4	19%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89,429	257,973	12%	286,136	243,303	18%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49,781	224,880	11%	217,169	211,479	3%
LME 的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手）	680,234	633,702*	7%	642,790	618,311*	4%

\* 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 12 月 6 日完成收購 LME 集團。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變幅
<b>業績</b>						
收入及其他收益	6,574	5,463	20%	2,134	1,693	26%
營運支出	(2,018)	(1,434)	41%	(677)	(458)	48%
EBITDA <sup>1</sup>	4,556	4,029	13%	1,457	1,235	18%
折舊及攤銷	(352)	(91)	287%	(119)	(35)	240%
營運溢利	4,204	3,938	7%	1,338	1,200	12%
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	(128)	(100%)	-	(18)	(100%)
融資成本	(137)	-	不適用	(45)	-	不適用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7)	(1)	600%	(3)	(1)	200%
除稅前溢利	4,060	3,809	7%	1,290	1,181	9%
稅項	(532)	(589)	(10%)	(90)	(177)	(49%)
股東應佔溢利	3,528	3,220	10%	1,200	1,004	20%
基本每股盈利	3.07 元	2.97 元	3%	1.04 元	0.93 元	12%
已攤薄每股盈利	3.06 元	2.97 元	3%	1.04 元	0.92 元	13%

	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變幅
<b>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b>			
股東資金（百萬元）	19,019	17,764	7%
總資產 <sup>2</sup> （百萬元）	74,294	80,837	(8%)
每股資產淨值 <sup>3</sup> （元）	16.40	15.48	6%

附註：

- 就本公告而言，EBITDA 指扣除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不包括集團所佔合資公司的業績及因收購 LME 集團所產生的非經常性成本。
- 集團總資產包括向參與者收取之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
- 根據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 1,159,433,538 股計算，即 1,161,493,053 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 2,059,515 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2012 年 12 月 31 日：1,147,408,233 股，即 1,149,808,087 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 2,399,854 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 主席報告

市場對美國聯邦儲備局何時決定削減其量化寬鬆措施的推測，在世界金融市場造成了不明朗因素。在東亞地區，中國內地經濟保持強勁，今年有機會再次增長超過 7%，為市況上升動力。有賴旗下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交投改善及來自 LME 的收益，集團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股東應佔溢利為 35 億元，較 2012 年同期增加 10%。

作為通向內地的橋樑，香港向來受惠於中國內地經濟有序開放及穩定增長。上海自由貿易區的成立，標示內地在經濟自由化及進一步開放上踏出了新的一步，我們對此表示歡迎。我們定與市場參與者緊密合作，以助香港鞏固其作為首要離岸人民幣中心的地位。

以堅定的決心實踐我們的戰略目標，再加上與監管機構合作無間，我們在擴大客戶基礎及增加產品及服務種類方面取得重大進展。「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和「業務回顧」兩節載有這方面更詳盡的闡述。

除執行戰略目標外，維持市場高質素也是首要工作。作為香港的認可交易所控制人，我們持續與不同決策機構、監管機構及業界組織通力合作，以確保市場公平有序、信息流通。近期這方面的工作包括根據建議中的場外衍生工具市場監管制度而快將推出的場外結算服務、與證監會訂立有關海外公司來港上市的聯合政策聲明，以及修訂《上市規則》條文以配合證監會就首次公開招股保薦人之新監管規定。

我與一眾董事出席於 10 月在倫敦舉行 LME 年會，並與來自世界各地的基本金屬專業人士會晤。我們從而取得許多關於金屬業商機與挑戰方面的寶貴意見和新觀點，對今後進一步發展旗下商品業務很有幫助。

轉瞬今年已近尾聲。為使集團旗下交易所在優質產品及服務以至投資回報各方面均在全球交易所中位列前茅，各董事及集團全體僱員努力不懈，面對重大的轉變及承擔更繁重的職責，繼續為集團作出貢獻，謹此向他們致謝。

主席  
周松崗

## 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

今年第三季度，我們繼續按著年初所訂立的集團《戰略規劃 2013-2015》執行各項戰略計劃，朝著把香港交易所轉型成一家提供全方位產品及服務、且縱向全面整合的全球領先交易所的目標進發。我很高興在此匯報這段期間集團的業務發展情況。

### 現貨股票

2013 年首三季的首次公開招股共有 42 宗，集資總額為 599 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34%。

欣逢 H 股上市 20 周年，我們自 8 月初起舉辦了一系列主題慶祝活動，以回顧自 1993 年首家內地公司在香港證券市場成功上市以來 H 股機制所取得的豐碩成果。活動包括開市儀式、中港兩地市場推廣研討會及講座。慶祝活動將持續至今年第四季。

現貨股票市場交投持續回升，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 638 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20%。

我們的交易所買賣基金於今年首九個月的交投尤為高漲，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多達 40 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超過一倍。同時，中華交易服務開業一周年以來取得了豐碩成果，市場上已有 3 隻基於中華交易服務指數系列的交易所買賣基金 — 華夏中華交易服務中國 A80 指數 ETF、南方東英中華 A80 ETF 以及易方達中華交易服務中國 120 指數 ETF。我們希望這些新產品將成為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增長的生力軍，並且繼續推動我們與內地交易所之間的進一步合作。

### 股票衍生產品

今年首九個月，期貨及期權平均每日成交合約 539,210 張，較去年同期上升 12%。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恒指期貨及 H 股指數期貨的平均每日成交量分別維持在日間成交量約 4% 及 3% 的水平。

為進一步擴展中國內地相關產品組合，我們於 8 月 12 日推出了中華 120 期貨。我們亦獲得了美國商品期貨交易委員會（Commodity Futures Trading Commission）的批准向美國境內投資者直接銷售包括中華 120 以及恒指波幅指數期貨在內的兩種期貨產品。至此，我們旗下現時共有 6 隻指數期貨可供美國投資者直接買賣。

股票期權業務在 5 月推出改革計劃後繼續穩健發展。今年首九個月的成交量較去年同期上升 9%，佔期內所有期貨及期權合約成交量將近一半（46%）。我們更於 8 月新增了 5 個股票期權類別，使股票期權類別總數增至 2013 年 9 月底的 70 個。

## 定息產品及貨幣

與 2012 年相比，2013 年首三季人民幣貨幣期貨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增加 86% 至 539 張，期末未平倉合約創下 9,515 張的新高（較 2012 年底上升 159%）。

場外結算公司於 2013 年 10 月 25 日獲證監會授予認可結算所的地位，並於 2013 年 10 月 31 日完成了創始股東計劃。場外結算公司計劃於 2013 年 11 月投入服務。

## 商品

今年首九個月 LME 的核心業務保持強勁增長，平均每日成交量較去年同期增長 7% 至 680,234 手。鎳的成交量升幅最大，首九個月上升 19%，緊隨其後為錫（升 16%）、銅（升 10%）及鋁（升 9%）。

LME 於 7 月 1 日刊發諮詢文件，就處理倉庫排隊問題提出建議。3 個月的諮詢期已於 9 月 30 日結束；而 LME 董事會亦就諮詢過程中所收集的其他相關市場意見進行了充分討論，並將在適當時間向市場公布諮詢結果。

一年一度的 LME 年會於 10 月第二周在倫敦成功舉辦。作為 LME 年會旗艦活動的金屬研討會及周年晚宴更為來自世界各地的金屬業界人士提供了寶貴的交流平台，與會人士對包括全球經濟、市場趨勢及金屬業界面臨的種種挑戰等話題進行了廣泛的交流與分享。

按 2013 年中期業績報告所披露，LME 及 LMEH 在數宗美國集體訴訟中被指控倉庫業界涉及鋁價的反競爭及壟斷行為。截至本公告日期，共有 18 宗針對 LME 的訴訟，其中 9 宗訴訟中 LMEH 亦被列名為共同被告人。所有訴訟的性質相若。根據法律意見，自 2013 年 8 月首宗訴訟後提交法院的類似集體訴訟數目增加並不會增加有關公司的相關法律責任（如有）。為利抗辯及節省訟費成本，要求將所有訴訟綜合處理的呈請已提交有關的美國司法委員會。LME 管理層仍然認為有關訴訟毫無法律依據，兩家公司均會積極抗辯。

莊敬賢先生已於 9 月 30 日正式赴任 LME，接替於 6 月宣布離任的艾博賢先生出任 LME 行政總裁兼董事。艾博賢先生對 LME 建樹良多，我在此深表謝意，並祝願他前程錦繡；同時歡迎莊敬賢先生的加入，相信在莊敬賢先生的領導下，LME 將繼續保持核心競爭力，並持續發展具有增長潛力的新業務。

## 平台及基礎設施

我們於 9 月 30 日推出了領航星市場數據平台（OMD，「香港交易所領航星」技術計劃的一環）第一階段。透過此平台，我們可發布多種不同內容及特點各異的數據傳送專線產品，以配合市場參與者的不同需求。OMD 的餘下階段暫定於 2014 年上半年陸續推出，屆時將會通過我們設立於內地的市場數據樞紐，直接把香港交易所的市場數據向中國內地發布，及後衍生產品市場數據亦會經 OMD 發布。

作為領航星技術計劃的另一重要里程碑，我們於 10 月中旬順利將衍生產品交易系統（HKATS）及結算系統（DCASS）升級至全新技術平台 Genium INET。升級後，HKATS 具備了超低時延的交易處理能力，DCASS 則提升了結算處理程序；此外，系統亦為市場參與者提供全新的中央交易網關並新增了其他功能。新平台不僅達到了世界頂級水平，亦為衍生產品市場日後進一步的發展作好準備。

自今年 6 月以來，設備託管服務擴充至覆蓋衍生產品市場，其後一直運作暢順，其用戶的成交量於 2013 年 9 月底佔聯交所每日成交金額約 25% 及期交所每日成交合約張數約 45%。

市場發展方面，作為推動內地與香港市場互聯互通戰略的一部分，我們繼續與內地交易所及監管機構緊密協作。

我們所處的是一個瞬息萬變、分秒必爭的時代，機會只留給與時代共同前進、對變化有準備的人。我們將繼續專注於集團戰略計劃的實施，鞏固香港交易所的核心競爭力，為香港金融市場的長遠發展奠定基石。我在此感謝市場各方人士以及集團上下員工一直以來的全力配合，並期待你們一如既往的支持。

董事兼集團行政總裁  
李小加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上市及監管事務

#### 上市

2013年9月6日，聯交所刊發有關長時間停牌公司的指引信，當中載列現時處理公司持續停牌的常規及概述公司持續停牌的原因，並就這類長時間停牌公司的復牌條件提供指引。發出指引信的同時，聯交所亦修訂了其每月有關長時間停牌公司之報告，列出聯交所就每家長時間停牌公司施加的復牌條件、該公司的主要發展及尚待跟進事宜。

2013年9月13日，聯交所就其執行《上市規則》的方針刊發新聲明（規則執行聲明），並就違反《上市規則》的紀律事宜推行新處理程序（新程序）。為加快處理規則執行事宜及增加市場透明度，聯交所曾作相關檢討，而規則執行聲明及新程序正是該檢討的成果。

2013年9月27日，聯交所與證監會聯合刊發經修訂的有關海外公司在聯交所上市的聯合政策聲明（聯合政策修訂聲明），取代於2007年3月刊發的聯合政策聲明。聯合政策修訂聲明旨在提高上市程序的透明度、為尋求在香港作主要上市或第二上市的海外公司提供清晰的監管指引，以及維持香港金融市場在監管、投資者保障及企業管治均廣獲認同的高標準質素。聯交所計劃於2013年底前就每個獲接納的司法權區刊發「個別地區指南」，當中包括提供全面而方便使用的指引，列明於有關司法權區成立的公司如何符合《上市規則》所要求的股東保障水平。

上述文件及其他就上市事宜發出的刊物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新聞資料及市場諮詢」及「規則與監管（上市規則與指引）」兩欄。

證監會就保薦人之新監管規定於2013年10月1日實施。聯交所於2013年8月及9月舉辦了多場研討會，以協助保薦人公司及其他市場人士了解相關《上市規則》修訂及精簡後的監管提問過程。

於2013年9月及10月期間，聯交所亦舉辦了一連12場的半日研討會。每場研討會分為兩節：(i) 外聘顧問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之簡介；及(ii) 有關《上市規則》合規事宜的最新資訊。第一節旨在協助發行人就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匯報作更佳準備，第二節則透過個案研究及列舉例子集中討論近期的合規事宜。

#### 企業風險管理及監察

根據香港交易所企業風險管理框架，於2013年6月及7月展開香港交易所的風險評估工作經已完成，有關的檢討結果連同LME於2013年10月匯報的首要風險已編制成《2013年香港交易所集團風險報告》。

為進一步提高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監察效率，香港交易所於 2013 年第三季提升監察系統，以監察中華 120 期貨的持倉限額及大額未平倉合約申報，並為配合 OMD 的推出作相應的實時市場監察工作。

## 環球市場

### 現貨交易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在主板新上市公司有 34 家（包括 3 家由創業板轉往主板的公司），創業板新上市則有 11 家。此九個月期間的集資總額（包括上市後籌集資金）達 1,910 億元。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主板上市公司共 1,399 家，創業板則有 186 家，總市值為 228,165 億元。此外，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上市之衍生權證共 4,696 隻、牛熊證共 1,596 隻、交易所買賣基金共 113 隻、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共 10 隻，以及債務證券共 367 隻。2013 年首九個月，主板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 635 億元，創業板則為 2.54 億元，較 2012 年同期分別上升 20% 及 93%。

### 在聯交所買賣的人民幣產品數目 (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

股本證券 <sup>1</sup>	1
債務證券	73
交易所買賣基金 <sup>2</sup>	10
衍生權證	8
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1

附註：

1 以「雙櫃台」模式交易

2 包括 9 隻以「雙櫃台」模式交易的交易所買賣基金

### 衍生產品交易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衍生產品市場成交共 98,136,191 張合約，包括 39,155,477 張期貨合約及 58,980,714 張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 215,140 張期貨合約及 324,070 張期權合約。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未平倉合約共 6,822,588 張，包括 471,505 張期貨合約及 6,351,083 張期權合約。

### 2013 年第三季主要衍生產品的成交量及未平倉合約新高紀錄

	成交量		未平倉合約	
	日期	合約張數	日期	合約張數
小型 H 股指數期貨	—	—	9 月 23 日	6,951
恒生國企股息點指數期貨	—	—	9 月 12 日	88,987
中華 120 期貨*	8 月 26 日	2,086	8 月 28 日	306
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	—	—	9 月 30 日	9,515
H 股指數期權	—	—	9 月 26 日	1,395,315
自訂條款 H 股指數期權	—	—	9 月 18 日	27,591

\* 2013 年 8 月 12 日推出

於 9 月底，共有 70 個股票期權類別，包括於 2013 年 8 月 5 日新增的 5 個股票期權類別。為推行市場教育，香港交易所已開設一個載有共 8 段短片的 Podcast 頻道，讓投資者可在 Apple 及 Android 平台瀏覽股票期權資訊。

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自 2013 年 4 月推出以來，截至 9 月底該時段成交共 755,447 張恒指期貨合約及 H 股指數期貨合約，繼續分別佔此兩隻產品平均日間交易時段的成交合約張數約 4% 及 3%。香港交易所計劃將日間交易時段的大手交易機制延伸至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推行，但此須待證監會批准有關規則修訂。香港交易所亦計劃於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加入更多產品，於 2014 年初先增設小型恒指期貨、小型 H 股指數期貨及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此外，香港交易所會考慮將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的結束時間推遲至午夜；此乃因為美國由夏令時間改為冬令時間後，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與美國市場重疊的交易時間將較原來減少 1 小時。

中華 120 期貨合約於 2013 年 8 月 12 日在期交所開始交易。這是全球首隻牽涉跨境中國股票指數而在交易所上市的期貨合約。中華 120 涵蓋內地 A 股及香港上市的內地企業股份。中華 120 期貨於首個交易月份市場反應良好，平均每日成交合約 980 張（平均每日名義價值逾 1.80 億元），月底未平倉合約為 191 張。4 家流通量提供者獲委任提供持續雙邊流通量，已有 40 名交易所參與者參與此市場。另美國商品期貨交易委員會已批准中華 120 期貨合約可向美國境內人士銷售。為提升投資者對產品的認識，香港交易所與中華交易服務於 2013 年第三季在香港及新加坡為散戶及機構投資者合辦研討會，並正計劃於今年第四季在亞洲區內舉辦一連串教育及產品推廣活動。

HKATS 於 2013 年 10 月 15 日升級至全新的 Genium INET 平台後，香港交易所推出 Genium 平台提供的一項全新買賣功能 — 「自選組合功能」，讓投資者可以一個價格輸入涵蓋多個期權組合的買賣盤，提升組合交易的效率。

### 市場數據

2013 年 9 月，香港交易所在中國內地、日本、韓國、新加坡及台灣推出新的市場推廣計劃以推廣衍生產品市場的數據，特別是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中華交易服務指數期貨及商品期貨數據。根據此項計劃，向上述地點的客戶提供衍生產品數據服務的資訊供應商獲豁免轉發費及實時（第一級別）訂戶費，直至 2015 年底。

### LME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LME 平均每日成交量為 680,234 手，較去年同期增長 7%。LME 成交量最高的兩大合約 — 鋁及銅 — 分別按年增長 9% 及 10%，成交量最少的合約 — 錫及鎳 — 增幅最強勁，分別按年增長 16% 及 19%。鋅合約按年增長 2%。主要合約中唯一錄得成交量下跌的是鉛，跌幅為 6%，儘管成交量按月增長 21%。

截至 2013 年 9 月底，期貨市場未平倉合約共 2,505,358 手，較 2012 年底呈報的水平高 7%。鎳是增長最強勁的金屬，市場未平倉合約較去年底呈報的水平高 24%。於 2013 年 9 月底，錫的市場未平倉合約較去年底減少逾 7%，鉛則減少 15%。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內，透過 LMEselect 執行的平均每日成交量（交易紀錄價值）為 148,665 手，較去年同期升 9%。於 2013 年 9 月 24 日，LMEselect 由於技術原因而有控制性地暫停交易約 3.5 小時，並於下午恢復持續交易。事件過程中 LME 聯同主要系統供應商一直與市場參與者保持溝通，確保市場於受控及有秩序下恢復交易。電話及公開喊價圈內的交易均不受影響，維持正常運作。

2013 年 9 月，LME 人員前赴墨西哥、哥倫比亞、智利、秘魯及巴西，聯同智利銅與礦業研究中心（Center for Copper and Mining Studies, CESCO）舉行了一系列座談研討會。活動期間，LME 的代表聯同業界專家主持了多場為期一天的研討會，討論內容都是拉丁美洲金屬及礦務業界面對的主要議題。是次活動反應正面，LME 計劃 2014 年到印度舉行類似的研討會。

LME 於 10 月第二個星期舉行 LME 年會，活動包括為環球金屬業界舉行的金屬研討會和周年晚宴。這次盛會為國際來賓及 LME 會員的客戶提供平台，讓他們互換金屬業界的資訊及就日新月異的金屬市場分享各方面意見。

截至本公告日期，LME 於 18 宗提交 5 個美國地區法院的集體訴訟中被指名為共同被告人；於其中 9 宗，LME 的直接控股公司 LMEH 被列名為共同被告人。所有訴訟的性質相若，都是指控倉庫業界涉及鋁價的反競爭及壟斷行為，並為此尋求賠償及要求法院頒令強制補救。根據法律意見，自 2013 年 8 月首宗訴訟後提交法院的類似集體訴訟數目增加並不會增加有關公司的相關法律責任（如有）。為利抗辯及節省訟費成本，要求將所有訴訟綜合處理的呈請已提交有關的美國司法委員會。LME 管理層仍然認為有關訴訟毫無法律依據，兩家公司均會積極抗辯。

鑑於有關集體訴訟的起訴性質，預料日後或尚有其他針對 LME 及 LMEH 而性質相若的訴訟於美國提交。除非有關訴訟出現新消息而須刊發公告，本公司不擬就日後每個性質相若的新訴訟而逐一刊發公告。本公司會繼續密切注視情況，如有關訴訟有重大發展，本公司將按《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主板上市規則》的規定，通知股東及投資者最新情況。

### 中華交易服務

中華 120 期貨合約於 2013 年 8 月 12 日在期交所開始交易，詳情載於上述「衍生產品交易」內。

首隻與中華交易服務指數掛鈎的交易所買賣基金 — 華夏中華交易服務中國 A80 指數 ETF — 於 2013 年 8 月 26 日在聯交所上市，而第二隻 — 南方東英中華 A80 ETF — 亦於 2013 年 9 月 23 日上市。此外，首隻追蹤跨境指數中華 120 的交易所買賣基金 — 易方達中華交易服務中國 120 指數 ETF — 於 2013 年 10 月 21 日在聯交所上市。

### 內地業務發展

H 股在港上市 20 周年誌慶儀式於 2013 年 8 月 6 日舉行，為連串慶祝活動掀開序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前主席及聯交所前主席、以及 6 家於 1993 年來港上市的 H 股公司的代表亦有到場參與儀式。活動還包括為來自中國內地 25 個省市金融服務辦公室的主要官員舉辦培訓工作坊，冀提升參與者對香港證券市場的認識；以及在河南和廣州舉辦多個研討會推廣 H 股上市。相關活動將持續至 2013 年底。

為拓展集團的工作關係網絡，香港交易所先後於 2013 年 7 月及 9 月分別與湖北省金融工作辦公室及河南省金融服務辦公室就相互合作及資訊互換簽訂合作備忘錄。

2013 年 8 月，集團於上海為區內商品業界舉辦多個關於 LME 產品及服務的培訓課程。

### 發行人及客戶服務

於 2013 年第三季，香港交易所繼續舉辦推廣旗下產品及服務的活動，包括舉辦 11 場研討會及接待來自胡志明市證券交易所及臺灣證券交易所的代表團訪問。香港交易所亦參與第九屆亞太新興市場論壇、ETF Asia 會議及其他活動，冀推廣新業務計劃，以及收集市場意見和資訊。

### 環球結算

#### 現貨及衍生產品結算

過去，增設及贖回交易所買賣基金只可經屬於聯交所及 CCASS 參與者的參與交易商進行。為使交易所買賣基金相關服務進一步配合第三方結算的安排，非 CCASS 參與者的參與交易商現可委任 CCASS 參與者代為使用 CCASS 的交易所買賣基金相關服務。

2013 年 9 月 12 日，香港結算已根據過渡條文向歐洲證券及市場管理局（European Securities and Markets Authority, ESMA）申請成為歐洲市場基礎設施監管規則（European Market Infrastructure Regulation, EMIR）認可的第三方國家中央結算對手，以便繼續向在歐盟地區成立的 CCASS 結算參與者提供結算服務。現時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並無任何結算參與者在歐盟地區成立。然而，兩家結算所正計劃在適當時候向 ESMA 提交申請成為認可第三方國家中央結算對手，以便其屬歐盟信貸機構及投資公司旗下附屬公司的結算參與者可受惠於即將生效的歐盟資本要求規則（Capital Requirements Regulation, CRR）下的較低資本要求。

#### 場外結算公司

2013 年 10 月 25 日，證監會批准場外結算公司申請成為認可結算所。所有與首批結算會員進行的系統檢查及測試經已完成。場外結算公司現正準備將 OCASS 遷至作業環境，預期可於 2013 年 11 月投入服務，為交易商之間的利率掉期及不交收遠期合約提供結算服務。有關場外結算公司推出服務的詳情載於 2013 年 10 月 31 日刊發的新聞稿（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新聞資料及市場諮詢」一欄）。場外結算公司計劃在投入服務後隨即向 ESMA 申請成為認可第三方國家中央結算對手。

場外結算公司已成立處理風險管理事宜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就產品、市場發展和策略事宜提供建議的用戶委員會；並將為處理違責管理程序成立違責管理小組。

應立法會法案委員會的要求，香港交易所已就香港場外衍生工具市場的建議監管制度提交意見。

## LME Clear

籌建 LME Clear 的工作如期進行中。LME Clear 將完全符合 EMIR，預期可於 2014 年 9 月正式推出。

## 結算風險管理

2013 年 9 月 17 日，場外結算公司為首批結算會員舉行多方違責管理演習，結果令人滿意。

2013 年 9 月 20 日，香港交易所派員參加了在杜拜舉行的 CCP 12 研討會，議題環繞全球結算及交收規則以及模式的發展。

## 資訊技術

2013 年首九個月，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內所有主要的交易、結算及交收系統，以及市場數據發布系統繼續穩健運作。

整合各數據中心至將軍澳數據中心的最後階段將於 2013 年第四季進行。

### 「香港交易所領航星」計劃

推出 SDNet/2 的最後一環（CCASS 及 CCMS 的線路搬遷）已於 2013 年 8 月完成，SDNet/2 網絡提升的工作正式結束。

2013 年 9 月 30 日，香港交易所在現貨市場推出 OMD 系統，並計劃於 2014 年第二季在衍生產品市場推出市場數據系統。內地方面，香港交易所正籌備透過預期於 2014 年首季推出的內地市場數據樞紐提供現貨市場數據傳送專線。

OCG 的模擬測試已於 2013 年 8 月底完成。香港交易所已登記首批將使用這市場傳送系統的交易所參與者，現正籌備 OCG 供交易所參與者進行接駁測試。香港交易所計劃於 2014 年第二季在現貨市場實施此系統。

2013 年 10 月，香港交易所已將 HKATS/DCASS 升級至全新 Genium INET 技術平台，大大縮短時延及提高交易處理量，有助進一步發展衍生產品市場。

## 設備託管服務

設備託管服務於 2013 年 6 月在衍生產品市場推出後，一直運作暢順，用戶（包括交易所參與者、資訊供應商、投資機構、技術供應商及電訊服務供應商）數目穩步增長。於 2013 年 9 月底，使用設備託管服務的公司超過 75 家，主要為聯交所參與者和期交所參與者；這些交易所參與者並佔 2013 年第三季末每日證券成交金額約 25% 及每日衍生產品成交合約張數約 45%。

## 庫務

集團可供投資的資金包括公司資金、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以及結算所基金，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平均總額為 557 億元（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443 億元）。

與 2013 年 6 月 30 日比較，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整體可供投資的資金減少 77 億元（14%）至 489 億元（2013 年 6 月 30 日：566 億元）。有關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投資的資產分配詳情，以及與於 2013 年 6 月 30 日之數字的比較載列如下。

	涉及投資資金 十億元		債券		現金或 銀行存款		環球股本證券	
	9月	6月	9月	6月*	9月	6月	9月	6月
公司資金	9.3	8.9	19%	21%	77%	75%	4%	4%
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	36.4	43.2	5%	4%	95%	96%	0%	0%
結算所基金	3.2	4.5	0%	0%	100%	100%	0%	0%
合計	48.9	56.6	7%	6%	92%	93%	1%	1%

\* 包括若干保本的結構性票據

投資項目均保持足夠的資金流動性，以應付集團日常營運需要和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以及結算所基金的流動資金需要。不計公司資金所持有的股本證券（因其並無到期時間）（2013 年 9 月 30 日：4 億元及 2013 年 6 月 30 日：3 億元），其餘的投資項目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485 億元）及 2013 年 6 月 30 日（563 億元）的到期時間如下：

	涉及 投資資金 十億元		隔夜 至 3 個月		>3 個月 至 1 年		>1 年 至 3 年		>3 年	
	9月	6月	9月	6月	9月	6月	9月	6月	9月	6月
公司資金	8.9	8.6	80%	79%	5%	5%	7%	8%	8%	8%
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	36.4	43.2	86%	84%	11%	12%	1%	2%	2%	2%
結算所基金	3.2	4.5	99%	97%	1%	3%	0%	0%	0%	0%
合計	48.5	56.3	86%	84%	10%	10%	2%	3%	2%	3%

附註：到期時間按合約到期時間為基準。

信貸風險已充分分散。集團所持有之債券組合均屬投資級別，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 Aa3（2013 年 6 月 30 日：Aa3），及加權平均到期日為 2.5 年（2013 年 6 月 30 日：2.7 年）。存款只存放於香港發鈔銀行、投資級別的持牌銀行及有限牌照銀行（由董事會不時批准決定）。

集團採用 Value-at-Risk（VaR）及投資組合壓力測試等風險管理技術來辨識、衡量、監察和控制市場風險。VaR 所量度的，是參照歷史數據（集團採用 1 年數據），計算在指定信心水平（集團採用 95% 的信心水平），某指定期間（集團採用 10 個交易日持有期）的預計最大虧損。就 VaR 此方法所量度 2013 年第三季及 2013 年第二季的整體投資組合風險如下：

	平均 VaR 百萬元		最高 VaR 百萬元		最低 VaR 百萬元	
	7月至9月	4月至6月	7月至9月	4月至6月	7月至9月	4月至6月
公司資金	9.2	8.2	10.7	9.2	8.1	6.8
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	0.6	0.7	0.8	1.0	0.5	0.5
結算所基金	<0.1	<0.1	<0.1	0.1	<0.1	<0.1

集團投資收益淨額的詳情載列於「財務檢討」內「收入及其他收益」一節。

## 財務檢討

### 整體表現

	附註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b>業績</b>				
收入及其他收益：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入	(A)	4,397	3,395	30%
聯交所上市費	(B)	737	682	8%
市場數據費	(C)	551	423	30%
其他收入	(D)	448	339	32%
投資收益淨額	(E)	433	613	(29%)
雜項收益		8	11	(27%)
		<b>6,574</b>	<b>5,463</b>	<b>20%</b>
營運支出	(F)	<b>(2,018)</b>	<b>(1,434)</b>	<b>41%</b>
EBITDA		<b>4,556</b>	<b>4,029</b>	<b>13%</b>
折舊及攤銷	(G)	<b>(352)</b>	<b>(91)</b>	<b>287%</b>
營運溢利		<b>4,204</b>	<b>3,938</b>	<b>7%</b>
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H)	–	(128)	(100%)
融資成本	(I)	<b>(137)</b>	–	不適用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b>(7)</b>	<b>(1)</b>	<b>600%</b>
除稅前溢利		<b>4,060</b>	<b>3,809</b>	<b>7%</b>
稅項	(J)	<b>(532)</b>	<b>(589)</b>	<b>(10%)</b>
股東應佔溢利		<b>3,528</b>	<b>3,220</b>	<b>10%</b>

2013 年首九個月，股東應佔溢利由 2012 年同期的 32.20 億元增加 10%（3.08 億元）至 35.28 億元，主要來自 LME 業務的溢利貢獻 3.18 億元（2012 年：零元，因為 2012 年 12 月才收購 LME 集團）。聯交所和期交所成交量上升令交易費增加，但投資收益淨額減少、折舊及攤銷上升以及就收購 LME 集團所需資金產生融資成本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美國聯儲局可能縮減量化寬鬆措施的隱憂，令 2013 年首季投資者正向情緒及市場回升動力也受到影響。然而，與 2012 年同期比較，2013 年首九個月聯交所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上升 20%，在衍生產品市場買賣的期貨及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上升 12%。連同 LME 的交易費 6.45 億元（2012 年：零元），與市場成交額相關的收入增加 30%（10.02 億元）至 43.97 億元。

投資收益淨額減少 29%（1.80 億元），是由於投資之公平值收益減少，以及利息收益因銀行存款利率下調而減少，而 LME 所持的 LCH.Clearnet 股份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1.06 億元已抵銷了部分跌幅。

營運支出較去年同期上升 41% (5.84 億元) 至 20.18 億元，主要是計入了 LME 業務的營運支出 5.35 億元 (2012 年：零元)。

折舊及攤銷由 2012 年的 9,100 萬元增至 2013 年的 3.52 億元。增加的 2.61 億元中，1.04 億元涉及 LME 業務的固定資產及資訊技術系統及 9,600 萬元是計入因收購 LME 集團所產生的客戶關係無形資產的攤銷，餘額主要來自 2012 年 9 月已完成首階段興建工程的將軍澳數據中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集團就收購 LME 集團所需資金產生融資成本 1.37 億元 (2012 年：零元)。

## 收入及其他收益

### (A)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入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649	1,790	48%
結算及交收費	1,225	1,045	17%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523	560	(7%)
合計	4,397	3,395	30%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增加 8.59 億元，主要是計入了 LME 業務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交易費 6.45 億元 (2012 年：零元)。來自在聯交所買賣的產品 (不包括股票期權) 的收入於期內增加 16% (1.90 億元) 至 13.67 億元 (2012 年：11.77 億元)。該增幅低於聯交所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的 20% 增幅，是因為與 2012 年同期相比交易日數減少 2% 以及莊家的豁免交易所買賣基金交易較多。相比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於 2013 年首九個月增加 12%，來自在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合約及股票期權的收入僅上升 4% 至 6.37 億元 (2012 年：6.13 億元)，主要是由於收費較低的產品例如 H 股指數期貨及期權的交易比率增加。

結算及交收費絕大部分源自聯交所的交易。與 2012 年同期比較，結算及交收費的 17% 升幅較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的 20% 升幅為低，主要是交易日數較 2012 年同期少 2%。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主要包括登記過戶費、代履行權責服務費、股份託管費、代收股息的收入及股份提取費) 減少，主要是登記過戶費下跌所致。

**主要市場指標**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變幅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b>63.8</b>	53.1	20%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b>289,429</b>	257,973	12%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b>249,781</b>	224,880	11%
LME 的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手）	<b>680,234</b>	633,702*	7%

\* 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 12 月 6 日完成收購 LME 集團。

**(B) 聯交所上市費**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上市年費	<b>355</b>	349	2%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b>379</b>	330	15%
其他	<b>3</b>	3	0%
合計	<b>737</b>	682	8%

上市年費增加是由於上市公司數目上升。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增加，主要是由於新上市衍生權證及牛熊證數目均見上升，但 2013 年首九個月的首次公開招股宗數較 2012 年同期為少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與上市年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	於 2012 年 9 月 30 日	變幅
主板上市公司數目	<b>1,399</b>	1,355	3%
創業板上市公司數目	<b>186</b>	178	4%
合計	<b>1,585</b>	1,533	3%

**與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變幅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b>5,218</b>	4,281	22%
新上市牛熊證數目	<b>6,792</b>	4,605	47%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	<b>34</b>	39	(13%)
創業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b>11</b>	10	10%
主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 首次公開招股（十億元）	<b>58.6</b>	43.7	34%
– 上市後（十億元）	<b>127.2</b>	148.9	(15%)
創業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 首次公開招股（十億元）	<b>1.3</b>	1.0	30%
– 上市後（十億元）	<b>3.9</b>	2.2	77%

\* 包括由創業板轉往主板的 3 家公司（2012 年：兩家）

(C) 市場數據費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市場數據費	551	423	30%

市場數據費增加，是計入 LME 業務的市場數據費 1.31 億元。

(D) 其他收入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194	270	(28%)
商品存貨徵費及倉庫核准使用費	93	–	不適用
設備託管服務	54	–	不適用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49	27	81%
交易櫃位使用費	8	8	0%
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	6	1	500%
出售交易權	6	15	(60%)
雜項收入	38	18	111%
合計	448	339	32%

2013 年首九個月的其他收入較 2012 年同期增加，主要是來自 LME 業務的收入 1.29 億元（2012 年：零元），以及設備託管服務收入 5,400 萬元（2012 年：零元），而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下跌已抵銷了增幅。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下跌，主要是額外節流率的銷售較低，以及因 2012 年下半年集團在香港的網絡服務遷移至 SDNet/2 後，交易所參與者可直接與認可供應商（而非香港交易所）訂用聯交所交易網絡線路租賃服務，令聯交所交易網絡線路租賃收益減少。(F) 節所載的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顯示同期參與者支付的聯交所交易網絡線路租賃費用相應減少。

(E) 投資收益淨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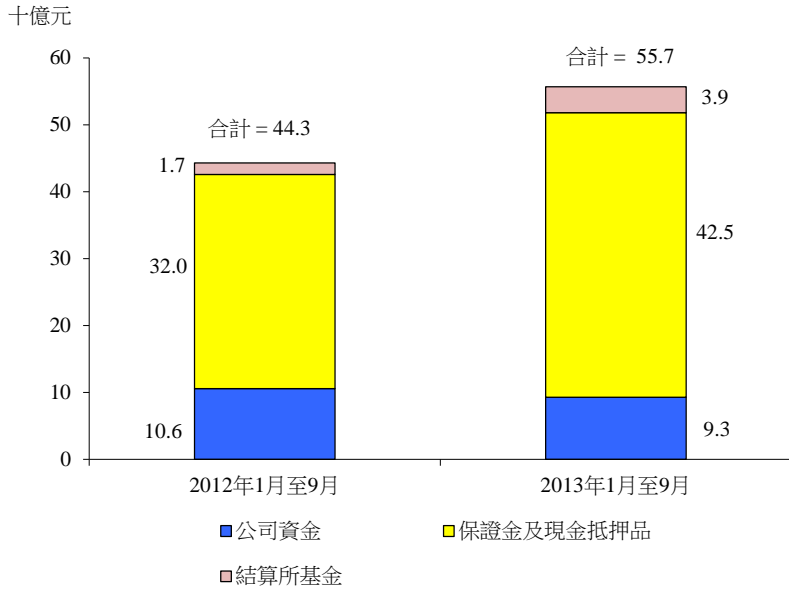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投資收益總額	436	615	(29%)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3)	(2)	50%
投資收益淨額	433	613	(29%)

投資收益淨額整體下跌 29%，反映市場呈現變動，投資之公平值收益減少，再加上利息收益也因銀行存款利率下調而減少。LME 投資 LCH.Clearnet 股份的公平值收益 1.06 億元已抵銷了部分跌幅。



可作投資用途的平均資金金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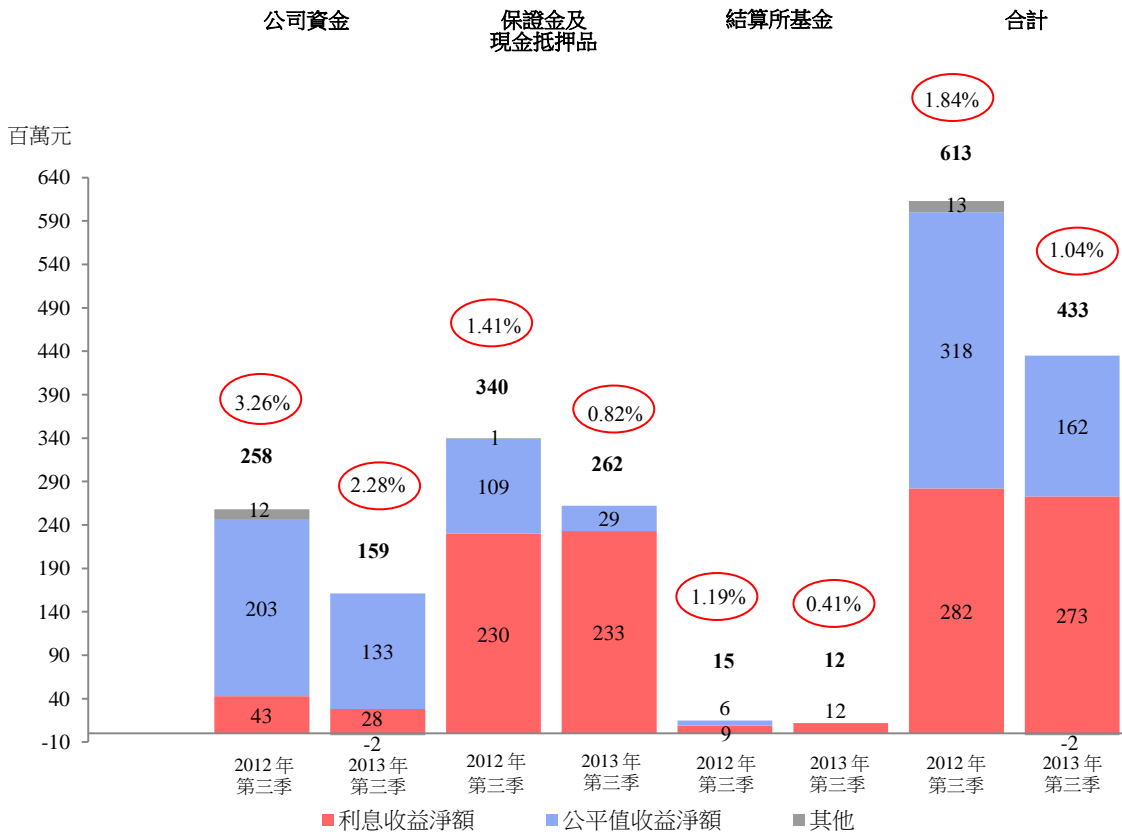
可作投資用途的平均資金金額



可作投資用途的平均資金金額增加，是按金水平及未平倉合約增加令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上升，以及在香港結算引入浮動保證基金後結算所基金增加。公司資金的平均結餘減少是因為於 2012 年 12 月收購 LME 集團的款項部分從公司資金撥付。

按資金分類的投資收益淨額變動如下：

按資金分類的投資收益淨額



可作投資用途的資金按年計淨回報

2013 年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回報減少，是由於股本證券、定息產品及結構性產品投資的公平值收益減少，以及利息收益因銀行存款利率下調及存款金額減少而下跌，而 LME 投資 LCH.Clearnet 股份之公平值收益 1.06 億元已抵銷了部分跌幅。

2013 年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收益淨額減少，主要是投資（包括若干保本的結構性票據）的公平值收益淨額下跌所致。儘管利率於期內下調，利息收益與 2012 年同期相若，是由於可供投資的保證金增加。

由於投資的估價反映市場價格的變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或會波動或逆轉，直至投資售出或到期。

投資組合的詳情載列於「業務回顧」內「庫務」一節。

## 支出、其他成本及稅項

### (F) 營運支出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1,119	884	27%
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386	219	76%
樓宇支出	224	185	21%
產品推廣支出	19	14	36%
法律及專業費用	96	32	200%
其他營運支出	174	100	74%
合計	2,018	1,434	41%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增加 2.35 億元至 11.19 億元，當中 LME 業務佔 2.06 億元（2012 年：零元）。其他升幅主要源自為緊貼市場趨勢而作出工資調整。

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不計算參與者直接耗用的服務及貨品 5,400 萬元（2012 年：1.05 億元））方面，集團耗用了 3.32 億元（2012 年：1.14 億元），其中 2.06 億元（2012 年：零元）與 LME 業務有關。參與者直接耗用的服務及貨品的費用減少，主要是集團在香港的網絡服務於 2012 年下半年遷移至 SDNet/2 後，參與者可直接與認可供應商（而非香港交易所）訂用聯交所交易網絡線路租賃服務，令聯交所交易網絡線路租賃費用減少。(D) 節所載的其他收入顯示聯交所交易網絡線路租賃收益相應減少。

樓宇支出增加 3,900 萬元至 2.24 億元，當中 LME 業務佔 2,000 萬元（2012 年：零元）。其他升幅主要是重續若干租約時租金上調、租賃額外辦公室以容納新聘人手，以及將軍澳數據中心的公用設施費用增加所致。

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 6,400 萬元至 9,600 萬元，當中 LME 業務佔 5,700 萬元，用以執行戰略項目，以及就有關被指控倉庫市場中的反競爭及壟斷行為的美國集體訴訟諮詢法律意見（400 萬元）。

其他營運支出增加 7,400 萬元至 1.74 億元，主要是計入 LME 業務 2013 年產生的支出 4,100 萬元（2012 年：零元）、於 2012 年 9 月完成首階段興建工程的將軍澳數據中心投入運作，以及銀行融資費用上升。銀行融資費用增加，是涉及將承諾通融額由 2012 年 9 月 30 日的 40 億元提高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 80 億元，以為進一步加強集團的流動資金。

**(G) 折舊及攤銷**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折舊及攤銷	352	91	287%

折舊及攤銷增加 2.61 億元至 3.52 億元，主要是涉及於 2012 年 9 月完成首階段興建工程的將軍澳數據中心的折舊、LME 的固定資產及資訊技術系統的折舊及攤銷 1.04 億元（2012 年：零元），以及收購 LME 集團所產生的客戶關係無形資產的攤銷 9,600 萬元（2012 年：零元）。

**(H) 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	128	(100%)

集團於 2012 年首九個月因收購 LME 集團產生法律及專業費用 1.21 億元以及其他成本 700 萬元。集團於 2013 年內並無產生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I) 融資成本**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融資成本	137	–	不適用

融資成本涉及為支付收購 LME 集團的部分代價而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及動用的銀行借款。

**(J) 稅項**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稅項	532	589	(10%)

稅項減少，主要是英國企業稅率下調產生一筆過稅項抵免所致，但除稅前溢利增加及 LME 溢利的稅率較高已抵銷部分減幅。

## 2013 年第三季與 2013 年第二季業績表現比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變幅
收入及其他收益：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入：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833	894	(7%)
結算及交收費	386	408	(5%)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178	276	(36%)
	1,397	1,578	(11%)
聯交所上市費	241	241	0%
市場數據費	181	182	(1%)
其他收入	151	157	(4%)
投資收益淨額	161	56	188%
雜項收益	3	4	(25%)
	2,134	2,218	(4%)
營運支出	(677)	(672)	1%
EBITDA	1,457	1,546	(6%)
折舊及攤銷	(119)	(117)	2%
營運溢利	1,338	1,429	(6%)
融資成本	(45)	(43)	5%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3)	(2)	50%
除稅前溢利	1,290	1,384	(7%)
稅項	(90)	(214)	(58%)
股東應佔溢利	1,200	1,170	3%

股東應佔溢利由 2013 年第二季的 11.70 億元上升至第三季的 12 億元，主要因為投資收益淨額增加及稅項支出減少，但與市場成交額相關的收入下跌抵銷了部分升幅。

與 2013 年第二季相比，第三季與市場成交額相關的收入下跌 11%，主要是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成交減少以及 LME 金屬合約張數下跌，加上登記過戶費方面的收益因季節性波動而減少所致。

第三季的投資收益淨額大幅上升，主要是美國聯儲局宣布延遲縮減量化寬鬆措施，2013 年第三季股本證券及定息投資公平值錄得淨收益。

市場主要指標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變幅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55.2	62.3	(11%)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86,136	307,496	(7%)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17,169	256,162	(15%)
LME 的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手）	642,790	732,811	(12%)

稅項減少，是英國企業稅率下調產生一筆過稅項抵免及除稅前溢利減少。

## 營運資金

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營運資金增加 11.78 億元（22%）至 64.18 億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52.40 億元），主要源自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所產生溢利 35.28 億元，但派付以股代息以外的 2012 年末期股息及 2013 年中期股息 23.39 億元抵銷了部分增幅。

集團亦安排了銀行通融額作應急之用。於 2013 年首九個月，集團取得額外通融額，令已承諾的銀行通融總額增至 80 億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70 億元）。回購備用貸款額減至 70 億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90 億元），因為回購備用貸款額已超過了集團可進行回購交易的債券投資總額，因此不可能全數動用。

##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於 2013 年首九個月，集團產生資本開支 4.43 億元（2012 年：8.89 億元），主要涉及將軍澳數據中心、發展新市場數據系統、商品結算系統，以及提升及更新多項資訊技術系統。

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包括董事會已批准但未簽約的部分）為 9.97 億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8.32 億元），主要涉及發展多項資訊技術系統，包括新市場數據系統、場外衍生工具結算系統、商品結算系統，以及現貨市場的 OCG。集團有足夠的資源支付其資本開支承擔。

##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在香港可用作投資的資金方面，集團可能不時投資於非港元證券。集團已運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非港元投資的外幣風險，以減低匯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

集團收取的外幣保證金按金主要以相同貨幣的投資作對沖，但沒有對沖的美元投資不得超過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 20%。

LME 擁有以外幣（主要為美元及歐元）計值的收入及投資，故承受外匯風險。在正常情況下，LME 的風險管理政策為盡快在視為適當時將非英鎊貨幣兌回英鎊，但亦會持有部分非英鎊貨幣以對沖集團內的其他英鎊兌美元風險。LME 亦會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因其外幣收入而產生的貨幣風險。

有關向英國 LME 集團的投資（包括收購所產生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總額 181.12 億港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174.99 億港元），英鎊匯率的變動對股東應佔溢利並無影響，但列作外匯儲備（股本權益其中一環）的變動。

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未平倉的外幣倉盤淨餘額共達 18.45 億港元，其中非美元風險佔 5.71 億港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27.02 億港元，其中 11.12 億港元為非美元風險），及尚未平倉的遠期外匯合約的面值總額最高達 11.04 億港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11.14 億港元）。所有遠期外匯合約將於兩個月（2012 年 12 月 31 日：3 個月）內到期。

## 或然負債

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集團的重大或然負債如下：

- (a) 鑑於證監會有可能要求填補根據《證券條例》成立的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支付過的全部或部分賠償（減追回款額），集團在此方面有一項或然負債，涉及金額最多不超過 7,100 萬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7,100 萬元）。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證監會不曾就此提出填補款額的要求。
- (b) 集團曾承諾向印花稅署署長就其參與者少付印花稅作出賠償，就每名參與者拖欠款額以 20 萬元為上限。在微乎其微的情況下，如集團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在賠償保證下的 506 名（2012 年 12 月 31 日：511 名）開業參與者全部均拖欠款項，根據有關賠償保證，集團須承擔的最高或然負債總額將為 1.01 億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1.02 億元）。
- (c) 香港交易所曾承諾，若香港結算在仍屬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之時清盤又或在其不再是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後的一年內清盤，則香港交易所會承擔香港結算在終止成為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前的負債以及其清盤的成本，承擔額以 5,000 萬元為限。
- (d) LME 及其直接控股公司 LMEH 在數宗美國集體訴訟中被指控倉庫業界涉及鋁價的反競爭及壟斷行為。截至本公告日期，共有 18 宗針對 LME 的訴訟，其中 9 宗訴訟中 LMEH 亦被列名為共同被告人。所有訴訟的性質相若，都是為指控反競爭及壟斷行為尋求賠償及要求法院頒令強制補救。根據法律意見，自 2013 年 8 月首宗訴訟後提交法院的類似集體訴訟數目增加並不會增加有關公司的相關法律責任（如有）。為利抗辯及節省訟費成本，要求將所有訴訟綜合處理的呈請已提交有關的美國司法委員會。鑑於有關集體訴訟的起訴性質，預料日後或尚有其他針對 LME 及 LMEH 而性質相若的訴訟於美國提交。

由於訴訟程序仍屬初步階段，LME 現時並無足夠資料估計有關集體訴訟可能產生的財務影響（如有）、最終解決訴訟的時間、又或其最終結果。然而，LME 管理層仍然認為有關訴訟均毫無法律依據，LME 及 LMEH 均會積極抗辯。因此，集團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為此作任何撥備。

## 2012 年 12 月 31 日後的變動

集團的財務狀況與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報內的財務狀況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所披露的資料並無其他重大轉變。

集團的計劃是只在半年度結束及年終時宣派股息，故 2013 年第三季不會建議派發任何股息（2012 年第三季：零元）。由於市況波動及經營環境不時有變，若干類別的收益及營運支出或會每季變化很大。因此，季度業績不應用以預測或推斷集團的全年業績表現。

## 審閱財務報表

稽核委員會聯同香港交易所的外聘核數師已審閱集團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 4400 號「就財務資料執行協定程序之應聘事宜」，就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若干協定程序。

## 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發展摘要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內，除守則條文第 A.4.1 條（重選非執行董事）及 A.4.2 條（董事輪流退任）外，香港交易所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其他守則條文，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有關的建議最佳常規。

政府委任董事（均為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乃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77 條規管，因此他們毋須經由股東選任或重新選任。根據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90(4) 條，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作為董事的任期與其在香港交易所的聘任期相同，故毋須輪流退任。

香港交易所繼續獲納入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系列、道瓊斯可持續發展亞太指數及斯托克®全球環境、社會和治理領袖指數，表彰香港交易所致力推行最佳可持續發展常規及披露。

有關香港交易所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原則及常規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香港交易所資料（企業管治及企業社會責任）」一欄。

簡明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649	1,790	833	551
聯交所上市費		737	682	241	220
結算及交收費		1,225	1,045	386	322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523	560	178	141
市場數據費		551	423	181	137
其他收入	3	448	339	151	95
<b>收入及營業額</b>	2	<b>6,133</b>	4,839	<b>1,970</b>	1,466
投資收益		436	615	162	222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3)	(2)	(1)	(1)
投資收益淨額	4	433	613	161	221
其他收益		8	11	3	6
<b>收入及其他收益</b>		<b>6,574</b>	5,463	<b>2,134</b>	1,693
<b>營運支出</b>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1,119)	(884)	(364)	(291)
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386)	(219)	(136)	(61)
樓宇支出		(224)	(185)	(75)	(65)
產品推廣支出		(19)	(14)	(5)	(1)
法律及專業費用		(96)	(32)	(41)	(9)
其他營運支出		(174)	(100)	(56)	(31)
		(2,018)	(1,434)	(677)	(458)
<b>EBITDA *</b>		<b>4,556</b>	4,029	<b>1,457</b>	1,235
折舊及攤銷		(352)	(91)	(119)	(35)
<b>營運溢利</b>		<b>4,204</b>	3,938	<b>1,338</b>	1,200
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	(128)	–	(18)
融資成本	5	(137)	–	(45)	–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7)	(1)	(3)	(1)
<b>除稅前溢利</b>	2	<b>4,060</b>	3,809	<b>1,290</b>	1,181
稅項	6	(532)	(589)	(90)	(177)
<b>股東應佔溢利</b>		<b>3,528</b>	3,220	<b>1,200</b>	1,004
<b>基本每股盈利 #</b>	7(a)	<b>3.07 元</b>	2.97 元	<b>1.04 元</b>	0.93 元
<b>已攤薄每股盈利 #</b>	7(b)	<b>3.06 元</b>	2.97 元	<b>1.04 元</b>	0.92 元

\* EBITDA 於 2013 年加入，作為監察業務表現的新一項非 HKFRS 計量項目。

# 每股盈利經已重計，以計入 2012 年股份配售中的紅利元素的影響（附註 7（c））。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股東應佔溢利	3,528	3,220	1,200	1,004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到溢利或虧損的項目：				
記入匯兌儲備的海外附屬公司的貨幣匯兌差額	(28)	–	1,150	–
現金流對沖的公平值收益	–	35	–	35
股東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28)	35	1,150	35
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500	3,255	2,350	1,03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附註	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b>資產</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	36,794	–	36,794	34,077	–	34,077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9	3,772	138	3,910	4,369	123	4,492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9	8,186	62	8,248	8,442	131	8,573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9, 10	5,294	7	5,301	13,689	7	13,696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	90	90	–	97	9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	18,230	18,230	–	18,183	18,183
固定資產		–	1,661	1,661	–	1,675	1,675
土地租金		–	23	23	–	24	24
遞延稅項資產		–	37	37	–	20	20
<b>總資產</b>		<b>54,046</b>	<b>20,248</b>	<b>74,294</b>	<b>60,577</b>	<b>20,260</b>	<b>80,837</b>
<b>負債及股本權益</b>							
<b>負債</b>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及現金抵押品	9	36,370	–	36,370	36,786	–	36,786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1	7,597	19	7,616	15,818	20	15,838
遞延收入		277	–	277	530	–	530
應付稅項		683	–	683	178	–	178
其他財務負債		113	–	113	57	–	57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9	2,540	–	2,540	1,924	–	1,924
借款	12	–	6,692	6,692	–	6,615	6,615
撥備		48	47	95	44	45	89
遞延稅項負債		–	889	889	–	1,056	1,056
<b>總負債</b>		<b>47,628</b>	<b>7,647</b>	<b>55,275</b>	<b>55,337</b>	<b>7,736</b>	<b>63,073</b>
<b>股本權益</b>							
股本				1,161			1,150
股本溢價				10,162			8,731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264)			(305)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156			122
匯兌儲備				161			189
可換股債券儲備				409			409
設定儲備				585			587
保留盈利	13			6,649			6,881
<b>股東資金</b>				<b>19,019</b>			<b>17,764</b>
<b>負債及股本權益總額</b>				<b>74,294</b>			<b>80,837</b>
<b>流動資產淨值</b>				<b>6,418</b>			<b>5,240</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6,666</b>			<b>25,500</b>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1. 編制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 2012 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下述者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所述的營運分部的變動外，集團編制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制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採納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s)

集團於 2013 年採納了以下的新／經修訂 HKFRSs：

HKFRS 7 的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 2009-2011 週期的 HKFRSs 的年度改進

按 HKFRS 7 的修訂，下述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均要披露：(i) 在財務狀況表中被抵銷者；或 (ii) 受總互抵銷協議或類似協議約束（不論是否被抵銷）者。採納 HKFRS 7 的修訂只會影響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相互抵銷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披露。

2009-2011 週期的 HKFRSs 的年度改進包括多項關於不同 HKFRSs 的修訂，當中與集團營運有關的《香港會計準則》(HKASs) 的修訂有以下 3 項：

HKAS 16 的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

HKAS 32 的修訂                                      金融工具：呈報

HKAS 34 的修訂                                      中期財務報告

HKAS 16 的修訂闡明，凡零件、後備設備及維修設備，使用超過一個期間者，應列作固定資產，否則列作存貨。採納 HKAS 16 的修訂對集團並無重大財務影響，因為集團持有的零件及設備並不重大。

HKAS 32 的修訂闡明，股本證券工具持有人所獲分派的所得稅應列入溢利或虧損，股本證券交易的交易費用所涉及的所得稅應列入股本權益。採納 HKAS 32 的修訂對集團並無任何財務影響，因為集團現時並無須課稅的分派或可扣稅的股本證券交易費用。

HKAS 34 修訂後，若個別須予呈報的分部的總負債資料是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而在編制中期財務報表時有關資料與該須予呈報的分部在上一份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的數額比較出現重大變動，則中期財務報表內亦須披露該項資料。採納 HKAS 34 的修訂對集團並無影響，因為與分部負債有關的資料並非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

集團已追溯應用上述的新／經修訂 HKFRSs。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呈報方式上的更改

建議收購 LME 集團前，集團並無任何其他全面收益，所有收益及支出項目全只呈列於單一份報表 — 綜合全面收益表。收購 LME 業務後，預期集團擴大後的營運會有更多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故集團決定由 2013 年起分別獨立呈列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

此外，2013年起綜合收益表亦加入 EBITDA 一項小計。EBITDA 是管理層監察業務表現時會使用的一項非 HKFRS 的計量項目。

## 2. 營運分部

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由 2013 年 1 月起，集團須予呈報的分部經已重整，詳情闡述如下。

在 2012 年，集團有 5 個須予呈報的分部：

**現貨市場**分部主要指聯交所的運作，包括所有在現貨市場交易平台買賣的產品，例如股本證券、牛熊證及衍生權證。業務收入主要來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上市職能的業績已包括在現貨市場中。

**衍生產品市場**分部指在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及聯交所買賣的股票期權。業務收入及其他收益主要源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和就衍生產品合約收取的保證金的投資收益淨額。

**商品**分部指 LME 集團的運作；LME 集團是在英國營運基本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的交易所。業務收入主要來自交易費、商品市場數據費及從其他附帶業務賺取的收費。

**結算**分部指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運作；這 3 家結算所主要負責集團旗下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結算、交收和託管業務。業務收入及其他收益主要來自提供結算、交收、存管、託管和代理人服務、結算所基金以及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所獲得的投資收益淨額。

**市場數據**分部負責發展、推廣、編纂及銷售即時、歷史以及統計市場數據和發行人資訊。其收入主要來自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市場數據費。

中央收益（主要是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中央成本（主要是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中央服務的支援功能的成本及不直接關乎任何營運分部的其他成本）均計入「公司項目」。新業務計劃推出前所產生的發展成本則列入「公司項目」下的支援功能成本。

集團於 2012 年 12 月收購 LME 集團後進行內部重組，因應其戰略目標調適旗下業務活動，達致成為一個提供多項資產類別、縱橫向全面整合的交易所。因此，須予呈報的分部經已重整。2013 年 1 月重整生效後，集團有 5 個須予呈報的分部（「公司項目」並非須予呈報的分部）。由於各分部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所需的資訊技術系統及市場推廣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部的管理工作獨立進行。集團各個新的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業務營運如下：

**現貨**分部包括所有在現貨市場交易平台買賣的股本證券產品、現貨市場數據的銷售及其他相關業務。現時，集團營運兩個現貨市場交易平台，分別是主板和創業板。業務收入主要來自股本證券產品的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以及現貨市場數據費。

**股本證券及財務衍生產品**分部指在期交所及聯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及其他相關業務。這些包括提供及維持各類股本證券及財務衍生產品（例如股票及股市指數期貨及期權、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買賣的交易平台，以及期貨及期權市場數據的銷售。業務收入主要來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衍生產品上市費以及期貨及期權的市場數據費。

**商品**分部指 LME 集團的運作（不包括其結算業務）；LME 集團是在英國營運基本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的交易所。業務收入主要來自交易費、商品市場數據費及從其他附帶業務賺取的收費。

**結算**分部指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負責聯交所及期交所的結算、交收和託管業務）的運作，以及為場外衍生工具合約進行結算（場外結算公司）及為在 LME 買賣的基本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進行結算（LME Clear）的新結算所的發展和營運。業務收入及其他收益主要來自提供結算、交收、存管、託管和代理人服務，以及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與結算所基金所獲得的投資收益淨額。

**平台及基礎設施**分部指就用戶使用集團的平台及基礎設施而提供的所有服務。業務收入主要來自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交易櫃位使用費及設備託管服務收費。

中央收益（主要為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中央成本（主要為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中央服務的支援功能的成本、融資成本及不直接關乎任何營運分部的其他成本）計入「公司項目」。新業務計劃推出前所產生的發展成本（例如場外結算公司及 LME Clear）則計入相關的須予呈報之分部內。

比較數字經已重計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報方式。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營運分部的 EBITDA 評估其表現。集團期內按營運分部劃分的 EBITDA 及除稅前溢利的分析如下：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現貨 百萬元	股本證券 及財務 衍生產品 百萬元	商品 百萬元	結算 百萬元	平台及 基礎設施 百萬元	公司項目 百萬元	集團 百萬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1,804	1,271	905	1,893	256	4	6,133
投資收益淨額	-	-	-	275	-	158	433
雜項收益	-	-	-	8	-	-	8
收入及其他收益	1,804	1,271	905	2,176	256	162	6,574
營運支出	(337)	(322)	(349)	(417)	(97)	(496)	(2,018)
須予呈報的分部 EBITDA	1,467	949	556	1,759	159	(334)	4,556
折舊及攤銷	(37)	(33)	(198)	(44)	(28)	(12)	(352)
融資成本	-	-	-	-	-	(137)	(137)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	(7)	-	-	-	-	(7)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1,430	909	358	1,715	131	(483)	4,060

重計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現貨 百萬元	股本證券 及財務 衍生產品 百萬元	商品 百萬元	結算 百萬元	平台及 基礎設施 百萬元	公司項目 百萬元	集團 百萬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1,628	1,222	–	1,711	278	–	4,839
投資收益淨額	–	–	–	355	–	258	613
雜項收益	–	–	–	11	–	–	11
收入及其他收益	1,628	1,222	–	2,077	278	258	5,463
營運支出	(349)	(302)	–	(301)	(138)	(344)	(1,434)
須予呈報的分部 EBITDA	1,279	920	–	1,776	140	(86)	4,029
折舊及攤銷	(27)	(20)	–	(34)	(3)	(7)	(91)
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	–	–	–	–	(128)	(128)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	(1)	–	–	–	–	(1)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1,252	899	–	1,742	137	(221)	3,809

### 3. 其他收入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牌牌照費	194	270	65	72
商品存貨徵費及倉庫核准使用費	93	–	33	–
設備託管服務	54	–	20	–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49	27	17	9
交易櫃位使用費	8	8	2	2
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	6	1	–	1
出售交易權	6	15	2	6
雜項收入	38	18	12	5
	448	339	151	95

### 4. 投資收益淨額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利息收益總額	276	284	111	102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3)	(2)	(1)	(1)
利息收益淨額	273	282	110	101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與按公平值 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收益淨額 (包括利息收益)	162	318	45	115
出售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收益	–	1	–	1
其他	(2)	12	6	4
投資收益淨額	433	613	161	221

## 5. 融資成本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借款利息支出	135	–	45	–
融資活動的匯兌虧損淨額	2	–	–	–
	137	–	45	–

## 6. 稅項

簡明綜合收益表中的稅項支出／（抵免）指：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581	580	180	168
即期稅項 — 海外稅項	121	–	21	–
	702	580	201	168
遞延稅項	(170)	9	(111)	9
	532	589	90	177

香港利得稅按稅率 16.5%（2012 年：16.5%）計算撥備，海外利得稅則按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的稅率計算。

英國附屬公司的企業稅率於 2012 年 4 月 1 日起為 24%，2013 年 4 月 1 日起為 23%。2013 年 7 月英國頒布《2013 Finance Act》後，企業稅率將進一步下調，2014 年 4 月 1 日起為 21%，2015 年 4 月 1 日起為 20%。基於英國企業稅率下調，集團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減少約 1.08 億元，令期內遞延稅項可有相應抵免。

## 7. 每股盈利

基本及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計算方法如下：

### (a) 基本每股盈利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重計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重計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股東應佔溢利（百萬元）	3,528	3,220	1,200	1,004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千股）	1,149,534	1,082,936	1,152,030	1,083,805
基本每股盈利（元）	3.07	2.97	1.04	0.93

(b) 已攤薄每股盈利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重計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重計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股東應佔溢利 (百萬元)	3,528	3,220	1,200	1,004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千股)	1,149,534	1,082,936	1,152,030	1,083,805
僱員購股權的影響 (千股)	724	815	704	768
獎授股份的影響 (千股)	2,131	2,008	1,954	1,859
為計算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千股)	1,152,389	1,085,759	1,154,688	1,086,432
已攤薄每股盈利 (元)	3.06	2.97	1.04	0.92

(i) 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券的影響因屬反攤薄，故並無計入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的已攤薄每股盈利中。

(c) 於 2012 年 12 月，香港交易所進行配售時按折讓價發行了 65,705,000 股香港交易所股份。計算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的基本及已攤薄每股盈利時已追溯計入股份配售中的紅利元素之影響，令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分別增加了 4,566,000 股及 4,570,000 股。

8. 股息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派付中期股息每股 1.82 元 (2012 年：1.85 元)	2,101	2,000	-	-
減：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的股息	(4)	(4)	-	-
	2,097	1,996	-	-



## 9. 財務資產

集團的財務資產包括結算所基金、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以及公司資金的財務資產。各資金應佔的款項如下：

	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 百萬元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u>結算所基金</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080	2,32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125	217
	3,205	2,542
<u>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u>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26,652	27,717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1,802	2,186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7,912	6,880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4	3
	36,370	36,786
<u>公司資金</u>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7,062	4,035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2,108	2,306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211	1,476
	9,381	7,817
	48,956	47,145

## 10.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集團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主要是指集團在 T+2 交收周期中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佔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總額的 84%（2012 年 12 月 31 日：93%）。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在交易日後兩天內到期。應收費用為立即到期或有長達 60 天的付款期限，視乎所提供服務的類別。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則大部分在 3 個月內到期。

## 11.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集團的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主要是指集團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佔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總額的 59%（2012 年 12 月 31 日：80%）。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在交易日後兩天內到期。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則大部分在 3 個月內到期。

**12. 借款**

	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 百萬元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銀行借款	3,103	3,100
可換股債券	3,589	3,515
借款總額	6,692	6,615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既無償還銀行借款，亦無任何可換股債券被贖回或轉換。

**13. 保留盈利（包括建議股息）**

	2013 百萬元	2012 百萬元
於 1 月 1 日	6,881	7,053
股東應佔溢利	3,528	4,084
撥自／（往）結算所基金儲備	2	(10)
股息：		
2012／2011 年度末期股息	(1,675)	(2,252)
2013／2012 年度中期股息	(2,097)	(1,996)
已沒收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股息	14	7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4)	(5)
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6,649	6,881
相當於：		
保留盈利	6,649	5,206
建議股息	-	1,675
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6,649	6,881

## 購買、出售或贖回香港交易所上市證券

除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以總額約 270 萬元在聯交所購入合共 19,300 股香港交易所股份外，香港交易所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內均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刊發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季度業績及季度業績報告

本公告載於「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chi/exchange/invest/results/2013results\\_c.htm](http://www.hkex.com.hk/chi/exchange/invest/results/2013results_c.htm)。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季度業績報告將於 2013 年 11 月 21 日（星期四）或前後載於「披露易」及香港交易所網站，並寄發予股東。

##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12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周松崗先生（主席）、陳子政先生、范華達先生、夏理遜先生、許照中先生、郭志標博士、李君豪先生、利子厚先生、梁高美懿女士、施德論先生、莊偉林先生及黃世雄先生，以及一名身兼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執行董事李小加先生。

承董事會命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主席  
周松崗

香港，2013 年 11 月 6 日

## 詞彙

獎授股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授的股份
董事會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會
現貨市場	香港交易所的證券相關業務（不包括股票期權）
CCASS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CCMS	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
中華 120	中華交易服務中國 120 指數
中華交易服務	中華證券交易服務有限公司
人民幣（香港）	在香港買賣的人民幣
《企業管治守則》	指《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
將軍澳數據中心	香港交易所位於香港將軍澳的數據中心
DCASS	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
衍生產品市場	香港交易所的衍生產品相關業務（包括股票期權）
董事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
雙櫃台	兩個櫃台（一個以人民幣及另一個以港幣）作交易及結算
歐元	歐元區的正規貨幣
政府委任董事	由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財政司司長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77 條委任的董事
集團	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
HKATS	HKATS 電子交易系統
香港交易所或本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期交所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H 股指數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
恒指	恒生指數
LCH.Clearent	LCH.Clearent Group Limited
《上市規則》	《主板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LME	The London Metal Exchange（倫敦金屬交易所）
LME Clear	LME Clear Limited
LME 集團	LMEH 及其附屬公司
LMEH	LME Holdings Limited
LMeselect	LME 合約交易的電子平台
《主板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OCASS	場外結算及交收系統
OCG	「香港交易所領航星」中央交易網關
OMD	「香港交易所領航星」市場數據平台
場外結算公司	香港場外結算有限公司
SDNet	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綜合網絡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證監會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	香港交易所的股東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 2005 年 9 月 14 日採納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其後於 2006 年 8 月 16 日及 2010 年 5 月 13 日作出修訂
元	港元